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1-54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21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武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刘武周先生任职的企业: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成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监管要求,公司预计2021年12月与上述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10万元。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已发生金额为4,761.22万元。

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2.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潜力不足、发展前景不明,为控制运营管理成本,进一步整合和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对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终止清算,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清算注销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三、备查文件

1.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1-55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12月8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武周先生为公司董事,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集团”)及其所属企业成为公司关联方。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与关联方宝光集团及其所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预计2021年12月关联交易金额为710万元。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已发生金额为4,761.22万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12月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产品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市场定价	680.00	4,254.06	346.78
	其中: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680.00	4,254.06	346.78
销售产品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市场定价	30.00	144.63	15.75
	其中: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0.0	0.0	0.0
合计			710.00	4,398.69	362.53

注:上年发生金额为2020年12月发生金额。

二、关联方情况及关联关系

1.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53号

法定代表人:刘武周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4113 4

主营业务:电真空器件高、中、低压电器设备与电子陶瓷、电子玻璃、中低压开关柜成套设备、互感器、绝缘件及石墨制品的制造、销售、研制、开发;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监理;不动产租赁;货物运输;客运;室内装饰设计、施工;基建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电力销售;电力项目投资;清洁能源工程及发电系统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本公司董事刘武周先生为宝光集团关键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宝光集团成为公司关联方。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9月30日,宝光集团总资产22.16亿元,净资产14.61亿元,营业收入10.04亿元,净利润0.49亿元;2020年度,宝光集团总资产19.92亿元,净资产15.2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0.99亿元,净利润1.15亿元。

信用情况:经查询,宝光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53号

法定代表人:刘武周

注册资本:33020.156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300709901893 5

主营业务:高、中、低压真空电力电器、无线电元器件、器件、材料、高新元件、弹性元件的研制、生产、批发、零售及服务;机械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本公司董事刘武周先生为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股份”)关键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宝光股份成为公司关联方。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9月30日,宝光股份总资产11.99亿元,净资产6.17亿元,营业收入8.16亿元,净利润0.34亿元;2020年度,宝光股份总资产8.72亿元,净资产5.68亿元,实现营业收入9.02亿元,净利润0.46亿元。

信用情况:经查询,宝光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招标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招标规则确定,非招标合同由双方参照同期市场价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程序规范,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承接项目时,为满足用户需求,公司产品与关联方产品间存在配套关系,形成一定量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是必要的,且将一直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五、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审议的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预计交易金额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任志航先生、尹项根先生、翟新生先生和王叙果女士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新增关联方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是必要的。该等交易依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以市场价格进行,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1-56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1.本次交易概况

鉴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合营企业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华恒”)未来发展潜力不足、发展前景不明,为控制运营管理成本,进一步整合和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对泸州华恒进行终止清算,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清算注销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泸州华恒成立于2016年11月,注册资本2,300万元。公司出资950万元,持股41.3%;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00万元,持股39.13%;泸州北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辰电力”)出资450万元,持股19.57%。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泸州华恒股东北辰电力是国家电网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终止清算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履行的批准程序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将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事项提交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任志航先生、尹项根先生、翟新生先生和王叙果女士表决通过该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泸州北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区忠山路二段6号

法定代表人:吉宁

注册资本:6,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204709 53X

经营范围: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水力发电;电气安装服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发电技术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气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企业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停车场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计量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9月30日,北辰电力总资产7.49亿元,净资产1.48亿元,营业收入9.32亿元,净利润0.18亿元;2020年度,北辰电力总资产5.37亿元,净资产1.30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1.02亿元,净利润0.06亿元。

2.关联关系

北辰电力是国家电网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信用情况

经查询,北辰电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五段20号

法定代表人:张亮

注册资本:2,3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MA622BPR0U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电网调度自动化设备、配电网自动化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设备、电站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电气设备、电网安全稳定控制设备、电力管理信息系统,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继电保护及自动控制装置,继电器,电能计量设备,智能仪表,开关及开关柜,环网柜,电缆分支箱,电源设备,智能充换电设备,新能源并网及发电设备,储能系统,直流输电换流阀及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直流场设备,电力通信设备,变压器,电抗器,消弧线圈,互感器,低压电器,箱式变电站及其他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电缆及线材;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安装、检修、试验及工程承包;电力技术服务;承办本企业自产的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8月31日,泸州华恒资产总额3427万元,负债总额1141万元,所有者权益2,286万元;2021年1-8月实现收入388万元,利润总额-50万元,净利润-58万元。

2020年度,泸州华恒资产总额6,564.39万元,负债总额4,220.23万元,所有者权益2,344.16万元;实现收入3,849.64万元,利润总额16.20万元,净利润19.67万元。

四、终止清算泸州华恒目的及影响

泸州华恒未来发展潜力不足、发展前景不明,为控制运营管理成本,进一步整合和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对泸州华恒进行终止清算。终止清算泸州华恒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止2021年11月30日,公司与北辰电力2021年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9.25万元,未超出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公司与北辰电力未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及本次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六、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基于自身发展和经营管理角度考虑做出的决策,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任志航先生、尹项根先生、翟新生先生和王叙果女士表决通过该项议案。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终止清算泸州华恒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5名关联董事孙继强先生、陈刚先生、张学深先生、徐光辉先生、刘武周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1-064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运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00天(黄金挂钩看涨)。

●委托理财期限:20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分两笔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69.09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号)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8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8,646,5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38,646,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000,00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号《验资报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运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00天(黄金挂钩看涨)	4,000	1.55%-3.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理财由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每笔具体理财业务由财务负责人审批并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中应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及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运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00天(黄金挂钩看涨)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200天。

4、浮动收益率范围:1.55% - 3.50%。

5、委托认购日:2021年12月13日。

6、收益起算日:2021年12月16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4日。

8、产品风险评级:保守型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评级结果为保守型产品,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2、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328),注册资本为7426272.6645万元,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2021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4,591,662.00	2,264,149,468.81
负债总额	138,040,331.68	153,800,738.54
资产净额	1,966,551,330.32	2,110,348,73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1,836.86	129,608,275.50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2021年9月30日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8.94%。

(三)公司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六、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8.63	-
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5.10	-
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7.81	-
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88.47	-
5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37.60	-
6	结构性存款	8,500	8,500	114.76	-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0.42	-
8	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514.85	-
9	结构性存款	20,500	20,500	388.07	-
10	结构性存款	19,500	19,500	366.93	-
1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71	-
12	结构性存款	2,450	2,450	18.32	-
13	结构性存款	2,550	2,550	50.77	-
14	结构性存款	7,000	-	-	7,00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0	-	-	10,000
17	结构性存款	20,000	-	-	20,000
18	结构性存款	4,500	-	-	4,500
19	结构性存款	5,500	-	-	5,500
20	结构性存款	30,000	-	-	30,000
21	结构性存款	4,000	-	-	4,000
合计		209,500	123,500	1,686.44	8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3.7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7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2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塘浦工业园区公司六楼信息化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65)。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3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塘浦工业园区公司六楼信息化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周婷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4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家居”及“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2年5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6元,共计募集资金39,72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79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人民币26,320,754.47元,税款人民币1,579,245.53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36,93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63.7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124.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号)。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为35,124.17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结项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规划和布局调整,将“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智能仓储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递铺街道塘浦工业园区2-5幢”变更为“递铺街道双桥路533号”。

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原本规划的“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建设地点分别位于上墅乡上墅村以及塘浦工业园区,导致项目若仍按原计划进行投入,不能发挥企业集约化、规模化的优势,同时不便于生产经营管理,决定终止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7,592.87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投入“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因前期实施地点变更导致延期,以及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智能仓储相关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工作存在较大程度延迟,决定将“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1年6月。“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因前期政府开展土地招拍挂的时间较预计推迟,以及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浙江地区梅雨季影响施工等因素影响,将“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1年12月。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结项,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6,619,398.84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市场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结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9,659,881.25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截至目前,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进度
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	否	13,479.07	13,479.07	已结项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是	4,052.23	2,504.25	已结项
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	是	13,349.34	—	—
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	是	4,243.53	—	—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	否	17,592.87	17,592.87	建设中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年11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2766668888	4,243.53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绿色支行	15452000000101695	4,052.23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888888809	13,349.34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3050164712709188888	15,284.9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3050164712709777888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558888818		448.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888888658		9.98	
合 计		36,930.00	458.55	

注: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58.55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58.55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900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	2022年5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原因

2021年以来,为尽快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稳步推进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厂房的建设及初步验收;目前正加紧对宿舍等配套设施进行装修。公司预计整体项目将于2022年5月投入使用。

综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中源家居未